

自 不 蹇 解

屈 萬 里

卜辭習見‘自不蹇’‘自亡蹇’或‘兹邑亡蹇’等語，雖考釋者多家，而其義卒未明也。茲就諸家所著錄者，略舉數事如次：

乙丑卜，𠄎貞，兹邑亡蹇？續編，三，一，三。

庚辰貞，今夕自亡蹇？粹編一二〇一。

□午貞，𠄎夕自𠄎蹇？同上。

□巳卜，在𠄎貞，今夕自不蹇？前，二，一二，五。

辛未卜，在𠄎貞。今夕自不蹇？吉。兹御。其蹇？前，八，六，二。

丙子卜，在𠄎貞，今夕自不蹇？其蹇？粹編，一二〇四。

壬午卜，𠄎，立貞，王今夕不蹇？其蹇？明，二一，一。

甲戌卜，在𠄎貞，又邑今夕弗蹇？在十月又一。前，二，一三，二。

貞，方來入邑，今夕弗蹇王自？殷契卜辭，八九。

右舉諸例，首辭屬第一期；二三兩辭，屬第四期；餘皆第五期之辭。蹇字作𠄎等形，余永梁釋爲辱（見所著殷虛文字考，原文載於清華大學研究院國學論叢一卷一期）郭沫若初亦釋辱（見甲骨文字研究釋干支篇），後則隸定作𠄎，以爲古辰字，應讀作震。云：‘𠄎，乃古辰字，旅鼎：“辰在乙卯”作𠄎，與此同。又从辰之字，如農貞三農字均作𠄎，師晨鼎四晨字均作𠄎，均从此作。此讀爲震’。並引商頌長發“何天之龍，敷奏其勇，不震不動，不蹇不堇”爲證（見卜辭通纂考釋六〇三條）。容庚亦隸定作𠄎，舉唐蘭說，亦謂：“𠄎，讀作震”。（見殷契卜辭釋文第八九條）與郭氏从同，而未詳其立說之由。葉玉森釋作蹇，云：从止，从辰，或古蹇字。說文解字足部：“蹇，動也。从足，辰聲”。曰：“師不蹇”，即言師不動。曰：“其蹇”，即言其動。𠄎外之小點，象塵上形，足動則塵揚也。（殷虛書契前編集釋卷

二，第二十六葉）按此字釋辱，非是（注）。隸定作屮，乃沿後世訛變之體，而小篆契文之本形。釋作跟者是矣，而就原始字形言之，其不合與隸定作屮者同。（說詳下）。以爲古辰字，可謂偶合而實不如郭氏所說。至訓其義爲行動之動，則與卜辭語意不協。謂讀作震者甚是，惜乎諸家又未暢其說也。

按十二辰之辰字，在第一期卜辭中通作𠂔。郭沫若甲骨文字研究釋支干篇云：‘（辰）字於骨文變形頗多……，又其一呈磬折形作𠂔若𠂔。……其作磬折形者，則爲石器。本章綱目言：“南方滕州，墾田以石爲刀”。此事古人習用之，世界各民族之古代均如是。近年於直隸北部，亦有石鋤出土矣’。按郭氏之說甚諦。𠂔爲石字，彳象兩手前推，合爲雙手推石之義。字又作𠂔，一四五，一。形，厥誼尤顯。此當與是最早之耨字，而借爲干支字也。其字隸定之應作𠂔形，實卽辰字上半之丘。𠂔與𠂔同（詳下），而𠂔又隸定作止。以丘加止，應爲屮形。稍變則成辰形（漢碑辰字通作屮，辛李君造橋碑作𠂔，𠂔，止，殆卽止之變），又變遂成辰形。是𠂔實卽辰字，在初原非十二丘之丘。旋鼎之𠂔字，乃假辰爲丘，非十二丘之正字也。謂𠂔與𠂔同者，卜辭有習見之人名曰𠂔𠂔者，𠂔字作𠂔，前，六，二五，六，𠂔，前，五，二三，二，𠂔，前七，一八，四，𠂔，𠂔，四五，一二，等形。諸家隸定作𠂔，以小點爲水，當否姑不具論。而其字有省小點但作𠂔者，（見殷虛文字乙編三七九五）亦猶土之通體作𠂔，而又作𠂔，前，六，六一，五，𠂔，後，下，三八，三，𠂔，𠂔二三六，四，等形也。則𠂔下所从之𠂔，隸定作止，自無不可。卜辭以𠂔爲足，則以𠂔爲足字，亦無不可。獨是書作屮若跟，則猶然之作燃，奉之作捧，皆後世昧其初誼，遂致畫蛇添足耳。惟後世既以辰爲丘，則書𠂔作屮若跟，勉從流俗，俾不致爲世人所駭怪，亦無不可。本文仍作跟者卽爲此故。然溯其古初，則不應不知丘辰之辨耳。

白虎通德論（五行篇）及說文（辰部）並云：“辰，震也”。此雖以訓十二丘之丘，然實亦自亡跟之跟之本誼。甲骨文未見震字，跟，震同聲（說文足部：“跟，从足，辰聲”。又雨部：“震从雨，辰聲”），義固相通。震者，驚也，警也，亦騷動也。詩大雅常武：“震驚徐方，如雷如霆，徐方震驚”。謂徐方因周軍至而驚懼也。魯頌閟宮：“保彼東方，魯邦是常。不虧不崩，不震不騰”。箋云：“震，騰，皆謂僭踰相侵犯”。詩意謂魯邦安燕而無警也。易未濟九四爻辭：“震，用伐鬼方”。

言因有鬼方之警，而往伐之也。凡此皆驚懼警動之義。尙書盤庚：“爾謂朕，曷震動萬民以遷！”逸周書作雒篇：“又作師旅，臨衛政（征）殷，殷大震，潰降”。春秋昭公十八年左傳：鄭之未災也，里析告子產曰：“將有大祥，民震動，國幾亡”。凡此皆騷動之義。而騷動之與驚懼警動，義實相因。蓋驚懼者率致騷動也。甲骨文自不賑之賑，當爲警動之義。或讀爲振，釋作振旅，亦非是。蓋振旅一辭，不能但言振。即使能爾，而諸辭以振旅之義說之，亦多不能通。彼“茲邑亡賑”及“又邑今夕弗賑”諸語，尤爲費解。況卜辭中自有振旅之語，殷虛書契續編卷三第二十三葉第七片辭云：“丁丑，王卜貞，其鄉斃，征玆于孟，往來亡斃”？鄉斃，卽後世所習用之振旅。以此證之，益見自不賑之賑，非振旅之義矣。

自，古師字。孟鼎：“零般正百辟，率肆于酉（酒），古（故）喪自”。克鐘：“至于京自”。並以自爲師，是其的證。師者，衆也。或指恆人，或謂軍旅。易師卦六三爻辭：“長子帥師”，謂軍旅也。尙書帝典：“震驚朕師”，謂恆人也。然則“今夕自亡賑”或“今夕自不賑”者，乃卜王及其臣衆（包括軍旅）於茲夕是否有警也。“茲邑亡賑”，或“又邑今夕弗賑”者，卜其邑之是否有警也。卜辭於一事，往往反正卜之，故既有“今夕自不賑”之問，又著“其賑”之辭；其賑亦疑問之語，非謂是夕之竟賑也。“乙丑卜，殷貞，茲邑亡賑”一辭，與“己卯卜，殷貞，呂方不至于自”一辭同版，董彥堂先生殷曆譜，繫此事於武丁三十年五月（見武丁日譜），時方伐呂方及土方，懼敵人之侵襲，故有此卜。“貞，方來入邑，今夕弗賑王自”一辭，爲因有敵而卜，其文自明。立貞一辭，殷曆譜列在帝辛十祀之十二月（見閏譜五）。董彥堂先生以爲“售”上脫“在”字，是），時方征人方，宜有此卜。在頤及在史所卜諸辭，雖未能詳其卜時之背景；然既云在頤在史，其爲王出外時所卜可知，此殆亦征人方時所卜之辭。然則第四期之兩辭，當亦因有所警戒而卜，可例推矣。

第五期卜辭中，又時見“今夕自亡𠄎寧”之語，蓋亦因有所警戒而卜，與自亡賑之義相近，特措辭不同耳。

（註）郭沫若釋文千篇，謂：“故辱字在古實辰字之別構。惟字有兩讀，其爲耕作之器者，則爲辰，後變而爲辱，字變音亦與之俱變；其爲耕作之事則爲辱，辱者，辱與農之初字也”。其說殆是。然辱則非辱字也。

三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初稿，十月二十三日寫訖。時寓南溪李莊。